2019社会实践补充通知-团市委“乡村振兴 青年作为”阳光使者专项活动

各本科生、研究生：

 先转发团市委关于开展“乡村振兴 青年作为”阳光使者专项活动的相关通知，详见附件。

具体工作安排：

**1、基地基础信息发布（6月21日开始）**

各学生团队从6月20日开始，可登录http://www.voics.cn（智惠乡村志愿服务中心官网）了解入选本次活动的阳光使者乡村服务基地的基础资料及专项项活动的相关资料。

**2、团队预报名（6月21日至6月28日）**

为避免小队填报乡村过于集中而给乡村带来较大负担，设置预报名环节：每个团队队长选择本团队感兴趣的乡村，并于6月20日——6月24日进行预报名。预报名方式为登录http://www.voics.cn（智惠乡村志愿服务中心官网）进行报名，每村可接受5支小队的申报，额满即止。6月28日18:00前预报名结束，各小队依据预报名结果选择乡村进行正式申报。

**3、团队申报与审核（6月21日至7月1日）**

各实践团队结合最终确定的实践地情况，按照要求填写申报材料，提交至各高校团委。实践团队成员人数为6至12人，每个实践团队至少配1名校内指导老师，实践周期不得少于7天。各实践团队结合最终确定的实践地情况，按照要求填写申报材料（见附件1、2、3）并于6月28日18：00前将纸质版材料（附件1、2）提交至校团委办公室，地址：良乡至善园B214，电子版材料（附件1、2、3）发送至邮箱：gongxinglu@126.com。校团委对申报团队进行审核、遴选，最终推荐不少于10支团队上报。团市委会同相关组织单位，组织相关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遴选。7月1日之前，确定参与本次实践的团队名单并向各校反馈，并由智惠乡村发送于各基地备案。

**4、服务对接与资源匹配（7月1日至7月10日）**

**5、建立联络机制并开展团队培训（6月21日至7月10日）**

**6、开展实践（7月10日至8月30日）**

**7、成果验收（9月初至11月中旬）**

**8、评优展示（11月中旬至12月中旬）**

联系人：辛嘉洋 13811917556（微信）